

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福田管理局

深交福田函〔2020〕472号

市交通运输局福田管理局关于反馈区级人大 建议第 20200091 号分办意见的函

尊敬的林崇顺代表及各位代表：

现就深圳市福田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代表提出的《关于智慧城市试点设施的建議》（第 20200091 号）涉及我局工作的分办意见反馈如下：

代表建议：在智慧公交车站内增设应急求助终端，使智慧公交车站同样具有应急救助的功能。

分办意见：对于该建议，我局高度重视，立即组织可行性调研。经咨询项目建设单位福田区建筑工务署，并进行多次沟通了解，确认项目建设的部分多功能杆上，确实安装了 VOAS 按钮。按照目前的设计，市民可以通过 VOAS 按钮和广播音箱，进行简单的 AI 语音交互，查询相关的搜索信息。当中，并没有设计应急求助和座席应答的功能，该设备并非应急求助终端。再经核实，目前所有公交车站也没有配备相关按钮和音箱。由于项目已经接近竣工，马上就要进行验收，短期内无法实现设备和功能的增加。对此，我局将积极跟进，在项目移交使用后，再按照代表们提出的建议思路，继续研究和探讨公交车站在应急求助方面的必要性和

可行性。待实施条件成熟，再主动协调相关单位推进此建议的落地。不足之处，敬请谅解。

此函。

附件：《关于智慧城市试点设施的建议》（第 20200091 号）

市交通运输局福田管理局
2020 年 6 月 12 日

